2018 年临沂振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主承销商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六月

一、 2018 年第一期临沂振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概况

(一) 债券名称：2018 年第一期临沂振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二) 证券简称及代码：银行间简称“18 临沂振东债 01”代码：“1880249.IB”；上交所简称“18 振东 01”，代码 152018.SH。

(三) 发行人：临沂振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四) 发行总额：人民币 5 亿元

(五) 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18〕9 号）文件批准公开发行。

(六)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

(七) 债券期限和利率：本期债券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采用提前偿还本金方式，自债券发行后第 3 年起，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票面年利率为 6.80%，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八) 付息日：2019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11 月 2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

(九) 兑付日：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11 月 2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十) 信用级别：经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二、 2018 年第二期临沂振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概况

(十一) 债券名称：2018 年第二期临沂振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十二) 证券简称及代码：银行间简称“18 临沂振东债 02”代

码:“1880271.IB”;上交所简称“18 振东 02”,代码 152030.SH。

(十三) 发行人：临沂振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十四) 发行总额：人民币 7.6 亿元。

(十五) 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18〕9 号）文件批准公开发行。

(十六)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

(十七) 债券期限和利率：本期债券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采用提前偿还本金方式，自债券发行后第 3 年起，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票面年利率为 6.80%，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十八) 付息日：2019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12 月 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

(十九) 兑付日：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12 月 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二十) 信用级别：经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三、 发行人的履约情况

（一）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发行人已按照 2018 年第一期临沂振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和 2018 年第二期临沂振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发行完毕后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申请本期债券上市或交易流通。目前，本期债券已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上市，简称分别为“18 临沂振东债 01”，代码为 1880249.IB，

“18 临沂振东债 02”，代码为 1880271.IB。

（二）本期债券还本付息情况

“18 临沂振东债 01”，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每年付息一次，自债券发行后第 3 年起，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9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11 月 2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

“18 临沂振东债 02”，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每年付息一次，自债券发行后第 3 年起，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9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12 月 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18 临沂振东债 01”募集说明书，“18 临沂振东债 01”债券募集资金 5 亿元，扣除承销费用后实际到账 4.95 亿元，本期债券拟募集资金 5 亿元，其中 3 亿元拟用于河东区汤头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项目（一期工程），0.5 亿元拟用于胡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1.5 亿元拟用于桃园社区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截止 2020 年末“18 临沂振东债 01”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

根据“18 临沂振东债 02”募集说明书，“18 临沂振东债 02”债券募集资金 7.6 亿元，扣除承销费用后实际到账 7.59 亿元，本期债券拟募集资金 7.6 亿元，其中 5.1 亿元拟用于河东区汤头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项目（一期工程），0.5 亿元拟用于胡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2.0 亿元拟用于桃园社区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截止 2020 年末“18 临沂振东债 02”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

（四）信息披露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18 临沂振东债 01”和“18 临沂振东债 02”发行人均按要求完成了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跟踪评级报告及其他临时公告的披露工作。

四、 发行人的偿债能力分析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发行人 2020 年末合并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合并利润表、2020 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利安达审字【2021】第 2284 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均引自上述审计报告）

表：发行人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变动比例（%）
总资产	1,909,838.98	1,388,928.48	37.50
总负债	1,034,222.84	534,297.21	93.57
净资产	875,616.14	854,631.27	2.46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65,395.39	849,689.36	1.85
资产负债率（%）	54.15	38.47	40.77
流动比率	4.46	4.74	-5.91
速动比率	2.11	1.74	21.26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333.67	25,738.35	282.05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变动比例（%）**
营业总收入	121,352.88	85,881.13	41.30
营业总成本	117,675.41	77,449.19	51.94
利润总额	17,863.31	16,570.95	7.80
净利润	15,789.17	15,355.08	2.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360.81	-3,213.75	-26.5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810.33	15,506.64	1.9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30,066.82	25,180.16	19.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84,562.23	-88,422.23	221.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0,037.51	-14,667.27	36.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377,195.06	27,754.04	1,259.06
应收账款周转率	0.73	0.51	43.14
存货周转率	0.17	0.15	13.33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一）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总资产为 1,909,838.98 万元，总负债为 1,034,222.84 万元，净资产为 875,616.14 万元，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865,395.39 万元。较 2019 年末，总负责和总资产均有大幅增长，主要系发行人业务规模扩张融资增加所致。发行人 2019 年及 2020 年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4.74 和 4.46；速动比率分别为 1.74 和 2.11，从流动资产覆盖流动负债的角度来看，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略微有所下滑。发行人资产负债率从 38.47%上升至 54.15%，主要系业务规模扩张融资增加所致，发行人整体偿债能力保持正常的稳定水平。

（二）发行人盈利能力分析

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85,881.13 万元和 121,352.88 万元，收入上升 41.30%，主要系代建收入和保障房收入增加所致。2020 年度发行人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基础设施代建、保障房、采砂特许经营和灌区灌溉收费等。发行人工程建设项目收入较为稳定但业务性质单一，目前建设项目投资规模较大，短期内业务收入有保障。同时考虑到发行人作为临沂市主要的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主体，在财政补贴方面能够持续有效地提升发行人的盈利能力。

（三）发行人现金流情况

由于代建业务持续的资金投入，发行人 2020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较 2019 年减少 196,140.00 万元；2020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较 2010 年度减少 5,370.24 万元；发行人 2020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较 2019 年度增加了 349,441.02 万元。

综合来看，发行人目前业务发展状况良好，履约情况较好，能够按期还本付息，违约可能极低。

（本页无正文，为《2018 年临沂振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之盖章页）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